

证券代码：873983

证券简称：华晟经世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票期权分配情况表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修订稿）》，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类别	获授的股票 期权数量 (份)	占激励计 划拟授出 权益总量 的比例 (%)	标的股票数 量	标的股 票数量 占激励 计划公 告日股 本总额 的比例 (%)
张宇	董事、总经理	1,200,000	20.0000	1,200,000	1.9590
梁舒	副总经理	700,000	11.6667	700,000	1.1427
陶松	副总经理	558,330	9.3055	558,330	0.9115
邓世光	财务总监	210,000	3.5000	210,000	0.3428
核心员工（107 人）	核心员工	3,331,670	55.5278	3,331,670	5.4389

预留权益	0	0	0	0
合计	6,000,000	100.0000	6,000,000	9.7950

注：以上数据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二、激励对象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张宇	董事、总经理
2	梁舒	副总经理
3	陶松	副总经理
4	邓世光	财务总监
5	姚宇庭	核心员工
6	唐碧晶	核心员工
7	张重	核心员工
8	张煜	核心员工
9	王辉	核心员工
10	李俊杰	核心员工
11	范娜	核心员工
12	刘天娇	核心员工
13	于德军	核心员工
14	郭涛	核心员工
15	林磊	核心员工
16	李晓玲	核心员工
17	张斤铭	核心员工
18	孙枫	核心员工
19	张伟	核心员工
20	汪林发	核心员工
21	张建	核心员工
22	李山旭	核心员工
23	孙晓芳	核心员工
24	何良超	核心员工
25	罗子元	核心员工
26	符正刚	核心员工
27	刘腾搏	核心员工
28	李小骄	核心员工
29	杨学辉	核心员工
30	魏旭恒	核心员工
31	李赵红	核心员工
32	陈佳莹	核心员工
33	李松	核心员工

34	梁越	核心员工
35	于雄	核心员工
36	许丹	核心员工
37	苑艺	核心员工
38	罗芳盛	核心员工
39	吴岳涛	核心员工
40	储鑫	核心员工
41	吴雪飞	核心员工
42	席晓冰	核心员工
43	王葛	核心员工
44	尤淑辉	核心员工
45	胡存林	核心员工
46	杭爱爱	核心员工
47	赵峰	核心员工
48	陆相刚	核心员工
49	高鹏	核心员工
50	吴亚东	核心员工
51	李光宇	核心员工
52	周年琴	核心员工
53	苟小玲	核心员工
54	贾永安	核心员工
55	李明	核心员工
56	张邵敏	核心员工
57	郭博健	核心员工
58	王洪波	核心员工
59	李文祥	核心员工
60	李花宝	核心员工
61	徐武	核心员工
62	刘虎	核心员工
63	郑映昆	核心员工
64	张瑞韶	核心员工
65	郭智超	核心员工
66	赵飞	核心员工
67	王志明	核心员工
68	亢建华	核心员工
69	刘铭	核心员工
70	张允华	核心员工
71	廉立生	核心员工
72	赵顺达	核心员工
73	张志勇	核心员工
74	刘诗清	核心员工
75	黎丹	核心员工
76	王娅娣	核心员工

77	周游	核心员工
78	王艳霞	核心员工
79	尤克刚	核心员工
80	盛文厚	核心员工
81	文江华	核心员工
82	余建海	核心员工
83	缴治星	核心员工
84	汤凤	核心员工
85	马芳芸	核心员工
86	王燕堂	核心员工
87	陈露	核心员工
88	钟长发	核心员工
89	谭丽峰	核心员工
90	郝明茹	核心员工
91	孟凡君	核心员工
92	单天军	核心员工
93	李茂	核心员工
94	陈景发	核心员工
95	张磊	核心员工
96	宋蕊宇	核心员工
97	蓝照明	核心员工
98	胡凯	核心员工
99	王福章	核心员工
100	许克	核心员工
101	刘浩	核心员工
102	李伟伟	核心员工
103	张树亚	核心员工
104	赖文贵	核心员工
105	赵玲	核心员工
106	季旭	核心员工
107	伏泽民	核心员工
108	吕勇	核心员工
109	王维巍	核心员工
110	孟东峰	核心员工
111	张洪刚	核心员工

姚宇庭、唐碧晶、张重等 107 人作为公司核心员工的提名，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公示期满，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并由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意见后，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激励对象名单向全体员工公示，公示期为：2023 年 9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8 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激励对象名单有任何异议，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意见后，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备查文件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8 日